

证券代码：400062

证券简称：二重5

公告编号：临2017-105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评估结果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国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机”）100.00%股权以及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型院”）82.827%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公告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

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资产评估事项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国务院国资委就公司出具了备案编号为20170068的《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就标的资产中国重型院出具了备案编号为20170069的《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就标的资产中国重机出具了备案编号为20170070的《国有资产评估备案表》，分别对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

及的相关资产出具的《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7）第 116A 号）、《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7）第 117A 号）和《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中国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7）第 118A 号）的评估结果进行了备案确认。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须股东大会批准、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经营者集中审查，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8 日